

中共西安石油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

[2016] 2 号

关于做好 2015-2016 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 有关学生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：

根据学校安排，我校 2015-2016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报到时间为 2 月 27、28 日，2 月 29 日正式上课。为切实做好开学初学生工作，保证正常教学、生活秩序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生返校情况统计工作

1. 各院（系）要准确、及时、详细掌握学生返校情况，做好统计汇总工作，分别于 2 月 29 日、3 月 1 日早 9:00 前填写“学生返校情况统计表”（见附件）发送至 383215335@qq.com。按照学校规定，各院（系）学生未返校率不得超过 2%。

2. 对未能按期返校的学生，辅导员、班主任要及时与学生本人和其家长取得联系，查清具体原因，确定到校时间，督促其尽快返校。对无故迟到者，各院（系）要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。对毕业班未能按时返校学生一定要摸清情况，掌握信息，确保安全。

二、学业警示及阶段目标教育工作

1. 各院（系）要高度重视阶段目标教育工作，通过多种方式帮助学生查找原因，明确目标，制定措施，督促学生分阶段、有计划地成长成才。

2. 认真做好学业警示教育工作，给受到学业警示的学生本人及其家长下发学业警示通知单，做好谈话和沟通工作，帮助其总结学习得失，提出努力方向。

3. 请各院（系）将以上两项工作的落实情况于 3 月 11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至 1760541@qq.com。

三、学生思想动态调查工作

各院（系）要通过召开学生座谈会，深入学生宿舍、教室与学生谈心等多种方式，及时了解掌握学生思想动态，要重点关注学生对当前热点问题的看法，摸排“八类”学生和寒假期间家庭有异常或突发事件的学生的思想状况，最后汇总形成 1000 字左右的思想动态调查报告，于 3 月 4 日前发送至 1760541@qq.com。

四、其它工作

1. 一年级学生于 2 月 29 日恢复早操，请体育系做好新校区早操放音工作，请各院（系）做好学生出勤的督促、检查、考勤工作。本学期对一年级学生集体上晚自习不做统一要求，请各院（系）合理安排学生课余学习生活，引导学生树立自主学习意识，切实促进学风建设。

2. 各院（系）组织并要求学生对宿舍内务卫生进行彻底

打扫，检查和排除安全隐患，做好自查工作。学生工作部将于2月29日下午对学生宿舍进行安全卫生检查。

3. 各院（系）务必抓好开学初的学生上课出勤情况，确保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旷课。

联系方式：芮执根 81469026

附件：学生返校情况统计表

